

CAS 與 IFRS 之比較—上海石化(600688)

方順逸

- ◆ 1993 成立
- ◆ 2000 年重組，中國石化為最大股東
- ◆ 三地上市

「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上海石化)」，原名為「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於 1993 年 6 月 29 日成立，是國有企業「上海石油化工總廠(簡稱「上海石化總廠」)重組後，將部分優質資產提出組成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化由「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簡稱中國石化集團)」直接監管與控制。中國石化集團於 2000 年 2 月 25 日完成重組，重組後，中國石化集團將其所持有的上海石化 40 億股(國有法人股，55.56%股權)，出讓給其子公司：「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石化)」。中國石化因而成為上海石化的第一大股東(控股股東)。

上海石化於 1993 年 7 月 26 日在香港(H 股)及紐約掛牌交易，1993 年 10 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因多地上市，上海石化依三套準則編製二份調節表，本文略做比較。

一、中國會計準則(CAS)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比較

- ◆ 舊 CAS 與 IFRS 差異 0% 至 15%
- ◆ 新 CAS 與 IFRS 差異 2%

如表一所列，修正前 CAS (舊 CAS) 與 IFRS 淨利差異在 0% 至 15% 之間，其中 2006 年差異最大，而修正後 CAS (新 CAS) 與 IFRS 淨利差異仍有 2%。原擬就各項分述於下，但所得稅無明確解釋可參考，故從略。

表一：歷年 Audited 淨利調整 (2004~2007 上半年)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舊 CAS			新 CAS
	2004/12	2005/12	2006/12	2007/06
中國會計準則淨利	3,971	1,705	737	1,752
① 商譽攤銷	0	13	7	0
② 開辦費	(46)	81	0	0
③ 利息資本化	19	27	29	0
④ 土地使用權重估	3	3	3	2
⑤ 政府補助	27	27	27	13
⑥ 向合營企業出售資產	0	0	39	1
所得稅	(3)	(5)	3	18
IFRS 淨利	3,971	1,850	844	1,786
差異%	0%	9%	15%	2%

- ◆ 舊 CAS 攤銷商譽
- ◆ IFRS 評減損
- ◆ 新 CAS 與 IFRS 一致

- ◆ 舊 CAS 歸長期袋攤費用
- ◆ IFRS 當期損益
- ◆ 新 CAS 與 IFRS 一致

- ◆ 舊 CAS 規範嚴格
- ◆ IFRS 較寬鬆
- ◆ 新 CAS 與 IFRS 一致

- ◆ 舊 CAS 重估值入帳
- ◆ IFRS 歷史成本
- ◆ 新 CAS 與 IFRS 仍有差異

①商譽攤銷

按舊 CAS 商譽和負商譽按直線法予以攤銷。而 IFRS 不再對商譽進行攤銷，而係每年對商譽進行減損測試。

新 CAS 則與 IFRS 一致，故未產生差異。

②開辦費

按舊 CAS，於籌建期間發生的費用歸於長期待攤費用，待企業開始生產經營記入開始生產經營當期的損益。而依 IFRS，於籌建期間所發生的費用，應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新 CAS 針對開辦費規定雖與 IFRS 一致，但依據企業會計準則第 38 號——首次執行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規定，於首次執行日企業的開辦費餘額，應當在首次執行日後第一個會計期間內全部確認為費用，於 2007 年仍將產生差異，而上海石化則將開辦費追溯調整。故 2007 年未產生差異。

③利息資本化

按舊 CAS，只有為建造廠房及設備而借入的專門借款所發生的利息費用才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份。而依 IFRS，對於一般性借款用於獲取符合利息資本化條件的資產，其利息費用應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份。

新 CAS 針對開辦費規定雖與 IFRS 一致，但依據企業會計準則第 38 號——首次執行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規定，首次執行日之前未予資本化的利息費用，不應追溯調整，於 2007 年仍將產生差異，而上海石化則將利息費用追溯調整。故 2007 年未產生差異。

④土地使用權重估

按舊 CAS，土地使用權得以重估值入帳，並攤銷之。而 IFRS 土地使用權不能重估，視為預付租金，僅能以歷史成本入帳，並攤銷之。

新 CAS 仍未修正，故與 IFRS 仍產生差異。

⑤政府補助

按舊 CAS，有關用作技術改造而購買設備之政府補助金應記入資本公積。而依 IFRS，這些就購買用作技術改良的設備發出的補助金應先記入長期負

- ◆ 舊 CAS 入資本公積
- ◆ IFRS 認列收入
- ◆ 新 CAS 與 IFRS 一致

債，並於展開有關工程時抵銷與這些補助金有關資產的成本。在轉入廠房及設備時，補助金會透過減少折舊費用，在廠房及設備的可用年限內轉列為收入。

新 CAS 則與 IFRS 一致，故未產生差異。

- ◆ 新舊 CAS 入資本公積
- ◆ IFRS 部分入損益

⑥向合營企業出售資產

不論新舊 CAS，上市公司若向其關係人出售固定資產，其淨出售所得高於固定資產帳面價值部分扣除所得稅後確認為資本公積。而按 IFRS，任何企業以非貨幣性資產向合營企業出資或向合營企業出售固定資產，若該資產仍停留在合營企業，則該企業在認列出售固定資產損益時，其金額以向其他股東出售所得為限。

- ◆ 美國 GAAP 與 IFRS 差異 0% 至 4%

二、IFRS 與美國 GAAP 比較

由於美國公認會計原則(GAAP)與 IFRS 仍有差異，故上海石化於美國市場所提供的財報淨利與 IFRS 相差仍有差異。之後因二準則之趨同，差異明顯縮小。差異如表二所列，說明如下：

表二：歷年淨利調整 (2004~2007 上半年)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04/12	2005/12	2006/12	2007/06
IFRS 淨利	3,971	1,850	844	1,786
①兌換損益	2			0
②重估資產折舊	130	16	16	8
⑤投資聯營公司利息資本化	37	6	-9	-5
④商譽	13	0		0
其他	22			
所得稅	-29	-3	-1	-6
少數股權淨利	0	0	0	0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淨利	4,146	1,869	850	1,783
差異%	4%	1%	1%	0%

主要差異

- ◆ 兌換損益
- ◆ 廠房設備重估
- ◆ 利息資本化
- ◆ 商譽

①兌換損益

按 IFRS 因興建廠房設備而舉借外幣產生利息費用的兌換損益，隨著利息費用一併資本化；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因外幣負債產生之兌換損益均為當期損益，故產生差異。

②廠房設備重估

按 IFRS，當出售重估後的資產時，其相關之重估盈餘需結轉保留盈餘。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出售資產之損益是按其歷史成本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

③投資聯營公司利息資本化

按 IFRS，採權益法投資並不符合利息資本化條件。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對採權益法投資，當被投資公司仍在籌備期間並且利用其資金購買用作營運的資產，該投資屬於符合利息資本化條件，故相關利息費用可予以資本化，故產生差異。

④商譽

按 IFRS 規定，如果企業合併的合約是在 2004/3/31 或以後簽訂的，其產生的商譽將不予攤銷；企業合併的合約在 2004/3/31 以前簽訂的，其產生的商譽將於 2004/3/31 起的第一個報告年度開始停止攤銷。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2002/1/1 起商譽不再攤銷。但自 2005 年起，IFRS 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在商譽攤銷的處理上沒有分別。

長短期借款明細資料庫 ——金融研究及授信必備利器

特色：提供兩種不同的角度，讓使用者

➤ **以個別公司的角度：**

- ① 借款習性及策略：由公司的借款組成、及往來銀行數目，可窺見公司的借款行為習性及策略。有些公司偏好只與少數熟悉或關係較好的銀行往來，且借款集中於主要往來銀行；有些公司則是往來銀行眾多，借款分散於各家銀行，無明顯主力往來銀行。但無論採取何種策略，均有其背後的動機和目的，如爭取更優惠的利率、鞏固關係、或增加借款來源、分散風險等。故透過本資料庫，約可窺見公司的借款行為習性及策略。
- ② 借款條件：若明顯較同業差，則需注意公司狀況是否轉差、或極須資金

➤ **以銀行的角度：**

從此資料庫中，可一次調閱所有的放款對象（也可含公開發行公司），由放款對象的體質好壞，契約條件的優劣，間接可得知該銀行的資產品質，以彌補單從各銀行的逾放比，評斷銀行的優劣之不足

產品說明

- 1. 範圍：上市，上櫃公司
- 2. 功能：可依單一銀行查詢放款明細
- 3. 內容：含長短期借款明細
- 4. 資料源：上市櫃公司的半年報、年度財務報表

※ 意者請洽(02)2752-9777 轉 120 業務部